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股票代碼 3585)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498-2 號
電 話：(03)324-6000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 12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3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4 ~ 15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6 ~ 54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41
	(七) 關係人交易	42 ~ 45
	(八) 質押之資產	4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	其他	46 ~ 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3 ~ 54
(十四)	部門資訊	54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存貨	明細表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附註六(六)
	應付帳款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	附註六(十一)
	營業收入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	明細表七
	製造費用	明細表八
	推銷費用	明細表九
	管理費用	明細表十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十一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十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3359 號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致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致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致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致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有關聯致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報附註四(十二)；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聯致公司持有之孫公司-東莞市聯致電子

科技有限公司，為集團主要營運個體，該公司之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對聯致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聯致公司及該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列入聯致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茲就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金融資產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聯致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係依歷史經驗、前瞻性資訊及其他已知原因或已存在之客觀證據估計可能發生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於應收票據及帳款評估可能無法收回當期列為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項，且聯致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其損失估計之合理性。因備抵損失之評估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各項產業景氣指標或期後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據以估計提列金額，考量聯致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備抵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聯致公司及子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會計原則之規定與對聯致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及客戶授信標準信用品質之瞭解，評估其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客戶授信標準信用品質所作之群組分類及帳齡分析之合理性。
2. 藉由準備矩陣為基礎評估管理階層所估計備抵損失之合理性。
3. 執行期後收款測試，確認其帳款收回可能性，以評估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致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致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致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致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致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致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聯致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致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會計師

王崧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2 月 2 0 日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3,470	10	\$	150,602	1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108	-		5,124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270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5,472	2		20,172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12,106	9		77,499	7
1200	其他應收款			1,965	-		1,22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3,816	2		21,818	2
130X	存貨	六(四)		33,090	3		55,169	5
1410	預付款項			2,594	-		4,15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	-		15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13,902	26		335,927	2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9,363	14		195,779	1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及七		538,362	44		393,004	3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48,059	12		145,755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8,528	1		24,050	2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2,188	-		1,06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5,214	1		47,034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十二)及八		27,048	2		25,451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98,762	74		832,138	71
1XXX	資產總計		\$	1,212,664	100	\$	1,168,065	100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七	\$	53,620 4	\$	50,326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		68,820 6		54,40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七		7,230 1		11,51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9,670 11		116,245 1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379 -		1,84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		2,838 -		16,318 2
2XXX	負債總計			134,887 11		134,405 12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116,786 92		1,116,786 9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114,271 10		114,271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1,104 -		1,104 -
3350	待彌補虧損		(	204,556) (17) (		259,859) (2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50,172 4		61,358 5
3XXX	權益總計			1,077,777 89		1,033,660 88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1,212,664 100	\$	1,168,06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金	年 額	度 %	112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354,437	100	\$	313,1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二) (二十三)及七	(	359,639)	(101)	(	359,384)	(115)
5900 營業毛損		(	5,202)	(1)	(	46,194)	(1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2,537)	(1)	(	1,596)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596	-		1,497	-
5950 營業毛損淨額		(	6,143)	(2)	(	46,293)	(1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19,450)	(5)	(	20,785)	(7)
6200 管理費用		(	26,619)	(7)	(	28,14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6,124)	(5)	(	16,995)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2	-		24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62,191)	(17)	(	65,679)	(21)
營業淨損		(	68,334)	(19)	(	111,972)	(3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八)及七		852	-		879	1
6900 營業損失		(	67,482)	(19)	(	111,093)	(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041	-		3,336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及七		21,621	6		17,407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及七		11,967	3	(	45,527)	(15)
7050 財務成本	七	(	751)	-	(	1,32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31,069	37	(	14,150)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4,947	46	(	40,257)	(1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97,465	27	(	151,350)	(48)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四)	(	42,357)	(12)		1,272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55,108	15	(\$	150,078)	(48)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金	年 額	度 %	112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195	-	(\$	9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	26,416)	(	7)	20,955	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26,221)	(	7)	20,863	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8,423	8		562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	13,193)	(	4)	(	5,401)	(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5,230	4	(	4,839)	(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991)	(	3)	\$	16,024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4,117	12	(\$	134,054)	(	43)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49	(\$	1.34)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49	(\$	1.3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	資本公積一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資本公積一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112	年	度																					
112年1月1日餘額					\$ 1,175,486	\$ 42,317	\$ 33,371	\$ 2,706	\$ 27,945	\$ 1,104	(\$ 141,123)	\$ 15,768	\$ 61,938	(\$ 29,883)	\$ 1,189,629								
本期淨損					-	-	-	-	-	-	(150,078)	-	-	-	(150,0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	(92)	(4,839)	20,955	-	16,0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50,170)	(4,839)	20,955	-	(134,05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二)(十六)				-	-	-	-	-	-	32,464	-	(32,464)	-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	-	(20,885)	-	(1,030)	-	-	-	-	(21,915)								
庫藏股註銷	六(十三)				(58,700)	(2,111)	30,928	-	-	-	-	-	-	29,883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116,786	\$ 40,206	\$ 64,299	\$ 2,706	\$ 7,060	\$ 1,104	(\$ 259,859)	\$ 10,929	\$ 50,429	\$ -	\$ 1,033,660								
113	年	度																					
113年1月1日餘額					\$ 1,116,786	\$ 40,206	\$ 64,299	\$ 2,706	\$ 7,060	\$ 1,104	(\$ 259,859)	\$ 10,929	\$ 50,429	\$ -	\$ 1,033,660								
本期淨利					-	-	-	-	-	-	55,108	-	-	-	55,1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	195	15,230	(26,416)	-	(10,9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5,303	15,230	(26,416)	-	44,11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116,786	\$ 40,206	\$ 64,299	\$ 2,706	\$ 7,060	\$ 1,104	(\$ 204,556)	\$ 26,159	\$ 24,013	\$ -	\$ 1,077,77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97,465	(\$ 151,35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二)	(2)	(247)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11,023	24,108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8,229	9,960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二)	2,021	1,821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六(七)	751	1,323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041)	(3,336)
股利收入	六(二十)	(16,005)	(15,4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31,069)	14,15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一)	(4,070)	279
減損損失	六(六)(二十一)	-	46,538
租賃修改利益	六(七)(二十一)	(2,128)	-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損益淨額	六(五)	941	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058	6,187
應收票據-關係人	(	270)	-
應收帳款	(	5,341)	20,79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4,607)	(9,899)
其他應收款	(	847)	33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998)	(3,481)
存貨		22,078	(11,838)
預付款項		1,565	624
其他流動資產		147	93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534)	(1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543	(9,44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51	-
其他應付款		15,679	(3,744)
其他流動負債		179	(11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31,482)	(82,726)
收取之利息		1,118	3,337
收取之股利		16,005	15,406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1	(267)
利息支付數	(	751)	(1,3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079)	(65,573)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16,796)	(\$ 10,2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658	14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	2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131 (	33)
無形資產增加	六(二十六)	(2,520)	(1,86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526)	(11,98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8,527)	(10,24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527)	(10,2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7,132)	(87,7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0,602	238,3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3,470	\$ 150,60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成立於民國 87 年 9 月，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電路板相關產品代工、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6 年 10 月於中華民國證券商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4 年 2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者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年 ~ 37年
機器設備	2年 ~ 20年
運輸設備	5年 ~ 10年
租賃改良	2年 ~ 10年
雜項設備	2年 ~ 20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限2至5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

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 股本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

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事。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評估減損

本公司針對個別應收票據及帳款評估若有已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並評估未來帳款可回收性後，即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考量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後所評估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若未來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趨緩或下滑，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面金額為\$138,956。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減損損失後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為\$148,05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0	\$ 70
支票及活期存款	95,371	119,822
定期存款	21,029	33,841
	116,470	153,733
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000)	(3,131)
	<u>\$ 113,470</u>	<u>\$ 150,602</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69%~4.20% 及 1.58%~5.67%，其中部分作為擔保，已依其性質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3.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公司股票	\$ 58,532	\$ 58,532
非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86,818	86,818
	145,350	145,350
調整評價	24,013	50,429
	<u>\$ 169,363</u>	<u>\$ 195,779</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分別為\$169,363 及\$195,779。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 月 6 日因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欣興電子」)併購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旭德科技」)，並以旭德科技普通股 1 股轉換欣興電子 0.219 股，於轉換日按欣興電子公允價值入帳。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6,416)	\$ 20,955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 32,464)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69,363 及\$195,779。
5.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7. 本公司投資權益工具之情形請詳附表一。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115	\$ 5,173
應收帳款	25,655	20,315
減：備抵損失	(190)	(192)
	<u>\$ 26,580</u>	<u>\$ 25,296</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4,916	\$ 20,228
30天以內	739	87
	<u>\$ 25,655</u>	<u>\$ 20,31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餘額為\$52,467。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款項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6,580 及\$25,296。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四) 存貨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9,538	(\$ 11,884)	\$ 17,654
在製品	4,781	(598)	4,183
製成品	13,959	(2,760)	11,199
商品	54	-	54
	<u>\$ 48,332</u>	<u>(\$ 15,242)</u>	<u>\$ 33,090</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0,271	(\$ 10,465)	\$ 29,806
在製品	9,802	(643)	9,159
製成品	20,020	(4,250)	15,770
商品	434	-	434
	<u>\$ 70,527</u>	<u>(\$ 15,358)</u>	<u>\$ 55,169</u>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20,938	\$ 299,976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及呆滯損失	(116)	1,324
報廢損失	10,541	5,477
其他營業成本	28,276	52,607
	<u>\$ 359,639</u>	<u>\$ 359,384</u>

1. 其他營業成本主係閒置產能等。

2. 民國 113 年度因存貨去化致產生回升利益。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	112年
1月1日	\$ 393,004	\$ 434,00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31,069	(14,150)
資本公積變動	-	(21,915)
其他權益變動	15,230	(4,839)
已實現交易淨額	(941)	(99)
12月31日	<u>\$ 538,362</u>	<u>\$ 393,004</u>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Willy Holding Limited	\$ 396,878	\$ 256,106
AMC Materials Limited	127,696	122,649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788	14,249
	<u>\$ 538,362</u>	<u>\$ 393,004</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說明。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均係依本公司所委任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

3. 本公司之子公司 Willy Holding Limited 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 日取得 AMC Holding Limited(簡稱「AMC」) 2.93%股權，因未影響其控制力，取得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金額認列於資本公積項下。

4. 原於民國 107 年處分 AMC 旗下子公司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簡稱「蘇州聯致」)股權事宜，因延宕三年始終未竟完成相關股權轉讓交易，為加速活化蘇州聯致資產，經民國 110 年 10 月 1 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再給予委任人寬限期，並簽署由本公司編製之股權交易協議書，文中要求委任人須在一定期限內完成園區管委會招商局股權審批送審及將買賣價金匯至 AMC 指定之帳戶。惟後續因雙方協商破局，本公司遂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7 日委由律師發出宣告解除本股權交易與原交易文件全部解除效力之律師函，以中止對委任人處分股權之授權。原與委任人簽訂之股權轉讓框架協議中有約定雙方應盡之義務及違約責任，若 AMC 違約屬實，依據該協議，委任人得請求 AMC 給付違約金計人民幣 1,000 萬元及賠償委任人用於規劃、建設蘇州聯致所投入資金及協助解決其他事項所產生之全部費用。

5. 本公司之子公司 AMC 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3 日與原股權交易委任人簽訂和解協議，除約定分期支付人民幣 1,550 萬元之和解金，並由蘇州聯致承擔連帶保證責任外，同時要求原告應撤回相關訴狀，並將其持有之蘇州聯致股權全數以原出售價格賣回予 AMC，及配合辦妥公司變更登記等相關事項。蘇州聯致已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8 日接獲園區法院准予原告撤訴之裁定書。上開和解金損失已於民國 111 年度全數估列入帳，並於民國 112 年上半年全數支付，另於民國 112 年 4 月 25 日買回蘇州聯致 10%之股權。
6. 蘇州聯致原與蘇州群策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7 日簽訂之「工業用地及廠房轉讓合同」中約定原第二筆付款方式為透過當地政府審查後 10 日內，支付轉讓價款 80%，現為支付上述 5. 之和解金，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9 日與蘇州群策簽訂補充合同，並修訂部分第二筆款項之支付時程為蘇州群策同意接到蘇州聯致提前付款通知後，將原第二筆轉讓價款(計人民幣 108,960 仟元)中之人民幣 1,000 萬元提前支付予蘇州聯致，其餘款項之付款時程不變，以協助本公司完成相關和解程序。後續因受限於當地政府審批進度，故蘇州聯致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28 日與蘇州群策簽訂工業用地及廠房轉讓合同之補充合同，調整履約期限至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止。蘇州聯致已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4 日與蘇州群策完成交易標的之過戶手續，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收回款項。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96,355	\$ 169,329	\$ 460,629	\$ 2,865	\$ 28,462	\$ 226,986	\$ 1,824	\$ 986,450
累計折舊	-	(133,860)	(440,504)	(1,955)	(18,607)	(198,845)	-	(793,771)
累計減損	-	-	(19,905)	-	(8,928)	(18,091)	-	(46,924)
	<u>\$ 96,355</u>	<u>\$ 35,469</u>	<u>\$ 220</u>	<u>\$ 910</u>	<u>\$ 927</u>	<u>\$ 10,050</u>	<u>\$ 1,824</u>	<u>\$ 145,755</u>
12月31日								
1月1日	\$ 96,355	\$ 35,469	\$ 220	\$ 910	\$ 927	\$ 10,050	\$ 1,824	\$ 145,755
增添	-	346	5,146	-	4,117	4,181	1,125	14,915
重分類	-	-	819	-	-	1,005	(1,824)	-
處分淨額	(1,588)	-	-	-	-	-	-	(1,588)
折舊費用	-	(2,997)	(2,603)	(249)	(1,705)	(3,469)	-	(11,023)
12月31日	<u>\$ 94,767</u>	<u>\$ 32,818</u>	<u>\$ 3,582</u>	<u>\$ 661</u>	<u>\$ 3,339</u>	<u>\$ 11,767</u>	<u>\$ 1,125</u>	<u>\$ 148,059</u>
12月31日								
成本	\$ 94,767	\$ 168,785	\$ 340,656	\$ 2,865	\$ 23,974	\$ 210,293	\$ 1,125	\$ 842,465
累計折舊	-	(135,967)	(322,243)	(2,204)	(12,912)	(182,340)	-	(655,666)
累計減損	-	-	(14,831)	-	(7,723)	(16,186)	-	(38,740)
	<u>\$ 94,767</u>	<u>\$ 32,818</u>	<u>\$ 3,582</u>	<u>\$ 661</u>	<u>\$ 3,339</u>	<u>\$ 11,767</u>	<u>\$ 1,125</u>	<u>\$ 148,059</u>

112年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96,355	\$ 169,169	\$ 506,800	\$ 2,865	\$ 27,156	\$ 227,793	\$ 124	\$ 1,030,262
累計折舊	-	(130,780)	(480,346)	(1,706)	(14,120)	(198,181)	-	(825,133)
累計減損	-	-	(386)	-	-	-	-	(386)
	<u>\$ 96,355</u>	<u>\$ 38,389</u>	<u>\$ 26,068</u>	<u>\$ 1,159</u>	<u>\$ 13,036</u>	<u>\$ 29,612</u>	<u>\$ 124</u>	<u>\$ 204,743</u>
1月1日	\$ 96,355	\$ 38,389	\$ 26,068	\$ 1,159	\$ 13,036	\$ 29,612	\$ 124	\$ 204,743
增添	-	160	2,259	-	1,182	6,465	1,824	11,890
重分類	-	-	-	-	124	190	(124)	190
處分淨額	-	-	(61)	-	-	(361)	-	(422)
折舊費用	-	(3,080)	(8,527)	(249)	(4,487)	(7,765)	-	(24,108)
減損損失	-	-	(19,519)	-	(8,928)	(18,091)	-	(46,538)
12月31日	<u>\$ 96,355</u>	<u>\$ 35,469</u>	<u>\$ 220</u>	<u>\$ 910</u>	<u>\$ 927</u>	<u>\$ 10,050</u>	<u>\$ 1,824</u>	<u>\$ 145,755</u>
12月31日								
成本	\$ 96,355	\$ 169,329	\$ 460,629	\$ 2,865	\$ 28,462	\$ 226,986	\$ 1,824	\$ 986,450
累計折舊	-	(133,860)	(440,504)	(1,955)	(18,607)	(198,845)	-	(793,771)
累計減損	-	-	(19,905)	-	(8,928)	(18,091)	-	(46,924)
	<u>\$ 96,355</u>	<u>\$ 35,469</u>	<u>\$ 220</u>	<u>\$ 910</u>	<u>\$ 927</u>	<u>\$ 10,050</u>	<u>\$ 1,824</u>	<u>\$ 145,755</u>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工作區隔間及空調系統，分別按 37 年及 2~16 年提列折舊。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運輸設備及雜項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	\$ 8,184	\$ 24,050
運輸設備	344	-
	<u>\$ 8,528</u>	<u>\$ 24,050</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	\$ 7,885	\$ 9,620
運輸設備	344	340
	<u>\$ 8,229</u>	<u>\$ 9,960</u>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688 及 \$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51	\$ 1,323
租賃修改利益	2,128	-

5.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9,278 及 \$11,563。

(八)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機器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7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194 及 \$227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不超過一年	\$ 13	\$ 19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3年	-	13
	<u>\$ 13</u>	<u>\$ 207</u>

(九)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13年	112年
1月1日		
成本	\$ 2,650	\$ 20,888
累計攤銷	(1,585)	(20,059)
	<u>\$ 1,065</u>	<u>\$ 829</u>
1月1日	\$ 1,065	\$ 829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3,144	2,057
處分-成本	(2,540)	(20,295)
處分-累計攤銷	2,540	20,295
攤銷費用	(2,021)	(1,821)
12月31日	<u>\$ 2,188</u>	<u>\$ 1,065</u>
12月31日		
成本	\$ 3,254	\$ 2,650
累計攤銷	(1,066)	(1,585)
	<u>\$ 2,188</u>	<u>\$ 1,065</u>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管理費用	<u>\$ 2,021</u>	<u>\$ 1,821</u>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3,682	\$ 21,953
受限制定期存款	3,000	3,131
存出保證金	366	367
	<u>\$ 27,048</u>	<u>\$ 25,451</u>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22,137	\$ 20,073
應付設備款	3,820	5,701
應付水電費	3,542	2,209
其他	39,321	26,417
	<u>\$ 68,820</u>	<u>\$ 54,400</u>

(十二)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6,664)	(\$ 22,49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346	44,45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3,682	\$ 21,953

(3)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3年			
1月1日餘額	(\$ 22,497)	\$ 44,450	\$ 21,953
當期服務成本	(132)	-	(132)
利息(費用)收入	(292)	578	286
	(22,921)	45,028	22,10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938	3,93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25	-	625
經驗調整	(4,368)	-	(4,368)
	(3,743)	3,938	195
提撥退休基金	-	1,380	1,380
12月31日餘額	(\$ 26,664)	\$ 50,346	\$ 23,682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2年			
1月1日餘額	(\$ 21,656)	\$ 43,525	\$ 21,869
當期服務成本	(130)	-	(130)
利息(費用)收入	(303)	609	306
	(22,089)	44,134	22,04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16	31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86)	-	(186)
經驗調整	(222)	-	(222)
	(408)	316	(92)
12月31日餘額	(\$ 22,497)	\$ 44,450	\$ 21,953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折現率	1.600%	1.3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250%	3.250%

民國113年及112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531	(\$ 548)	(\$ 525)	\$ 511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74	(\$ 489)	(\$ 467)	\$ 45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之變動則可能係屬連動。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之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經桃園市政府勞動局桃勞條字第 1120032253 號函核准自民國 112 年 5 月起至民國 113 年 4 月止暫停提撥退休金。民國 113 年 5 月至 12 月依薪資 2% 提撥退休金準備存放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 (7)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0,383
1-5年	18,066
5-10年	6,811
10年以上	1,139
	<u>\$ 36,399</u>

- 2.(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928 及 \$5,160。

(十三) 股本

-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章程之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2,000,000 及 \$1,116,786，每股新台幣 10 元，分為 111,678 仟股。
-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註銷庫藏股 \$29,883 註銷股份計 5,870 仟股，減資比率為 4.99%，上開註銷庫藏股案已於民國 112 年 7 月 6 日完成變更登記。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5) 其餘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依據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之規定，基於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畫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屬高科技之電子產業，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最少為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3 日及 112 年 5 月 25 日經股東會通過因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擬分派盈餘，上述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2 月 20 日經董事會提議因民國 113 年度為待彌補虧損，故不擬分派盈餘。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113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1月1日	\$ 50,429	\$ 10,9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6,416)	-
外幣換算差異數	-	15,230
12月31日	<u>\$ 24,013</u>	<u>\$ 26,159</u>
112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1月1日	\$ 61,938	\$ 15,7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0,955	-
外幣換算差異數	- (	4,839)
評價調整轉至保留盈餘	(32,464)	-
12月31日	<u>\$ 50,429</u>	<u>\$ 10,929</u>

(十七) 營業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地區別資訊如下：

113年度	台灣	亞洲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60,586</u>	<u>\$ 93,851</u>	<u>\$ 354,437</u>
收入認列時點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260,586</u>	<u>\$ 93,851</u>	<u>\$ 354,437</u>
112年度	台灣	亞洲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228,255</u>	<u>\$ 84,935</u>	<u>\$ 313,190</u>
收入認列時點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 228,255</u>	<u>\$ 84,935</u>	<u>\$ 313,190</u>

(十八)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3年度	112年度
服務收入	\$ 612	\$ 605
其他收益	240	274
	<u>\$ 852</u>	<u>\$ 879</u>

(十九)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u>\$ 1,041</u>	<u>\$ 3,336</u>

(二十)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股利收入	\$ 16,005	\$ 15,406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140	384
租金收入	194	227
什項收入	4,282	1,390
	<u>\$ 21,621</u>	<u>\$ 17,407</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6,097	\$ 1,54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4,070	(279)
租賃修改利益	2,12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46,538)
什項支出	(328)	(258)
	<u>\$ 11,967</u>	<u>(\$ 45,527)</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29,560	\$ 123,9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1,023	24,108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8,229	9,960
攤銷費用	2,021	1,821
	<u>\$ 150,833</u>	<u>\$ 159,856</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薪資費用	\$ 106,742	\$ 100,430
勞健保費用	12,892	13,357
退休金費用	4,774	4,984
其他用人費用	5,152	5,196
	<u>\$ 129,560</u>	<u>\$ 123,96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八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並得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因均屬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 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2,357	(1,272)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2,357	(\$ 1,272)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19,493	(\$ 30,270)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22,864	28,998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2,357	(\$ 1,272)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072	(\$ 23)	\$ 3,049
未實現銷貨毛利	319	188	507
國外長期投資損失	42,043	(42,043)	-
其他	1,600	58	1,658
	47,034	(41,820)	5,2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5)	(260)	(415)
其他	(1,687)	(277)	(1,964)
	(1,842)	(537)	(2,379)
	\$ 45,192	(\$ 42,357)	\$ 2,835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807	\$ 265	\$ 3,072
備抵呆帳超限數		69	(69)	-
未實現銷貨毛利		299	20	319
國外長期投資損失		41,484	559	42,043
其他		1,690	(90)	1,600
		<u>46,349</u>	<u>685</u>	<u>47,03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42)	587	(155)
其他	(	1,687)	-	(1,687)
	(	<u>2,429</u>	<u>587</u>	<u>(1,842)</u>
	\$	<u>43,920</u>	\$ <u>1,272</u>	\$ <u>45,192</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	核定數	\$ 11,017	\$ 11,017	118
109	核定數	12,368	12,368	119
111	核定數	73,890	73,890	121
112	申報數	88,303	88,303	122
113	預估數	78,482	78,482	123
		<u>\$ 264,060</u>	<u>\$ 264,060</u>	

112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8	核定數	\$ 11,017	\$ 11,017	118
109	核定數	12,368	12,368	119
111	申報數	73,890	73,890	121
112	預估數	88,071	88,071	122
		<u>\$ 185,346</u>	<u>\$ 185,346</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35,604</u>	<u>\$ 219,867</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二十五) 每股盈餘(虧損)

	113年度		
	稅後金額	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盈餘(即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u>\$ 55,108</u>	<u>111,678</u>	<u>\$ 0.49</u>
	112年度		
	稅後金額	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即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u>(\$ 150,078)</u>	<u>111,678</u>	<u>(\$ 1.34)</u>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3年度	112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915	\$ 11,89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701	4,04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820)	(5,701)
本期支付現金	<u>\$ 16,796</u>	<u>\$ 10,232</u>
	113年度	112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3,144	\$ 2,057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196	-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820)	(196)
本期支付現金	<u>\$ 2,520</u>	<u>\$ 1,861</u>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租賃負債	
	113年	112年
1月1日	\$ 26,634	\$ 36,87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527)	(10,24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9,420)	-
12月31日	<u>\$ 8,687</u>	<u>\$ 26,63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欣興電子）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Willy Holding Limited (Willy)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AMC Materials Limited (AMCML)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鈺順）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東莞聯致）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AMC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群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群泓科技）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註)
蘇州群策科技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旭德科技）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互応化学工業株式会社	該公司為本公司子公司之董事
欣鉅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註：群泓科技已於民國 112 年 7 月 1 日與欣興電子簡易合併，群泓科技為消滅公司，故與本公司之交易係至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止。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銷售：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175,295	\$ 90,429
-其他	5,439	9,750
-子公司-東莞聯致	79,624	78,062
-其他	647	149
-其他關係人	1,775	1,047
	<u>\$ 262,780</u>	<u>\$ 179,437</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售價與銷貨部分與一般客戶售價尚無顯著差異。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交易條件均為月結 120 天~165 天，另電匯則均為 120 天。

2. 進貨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購買：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欣興電子	\$ 2,226	\$ -
-其他關係人	501	-
	<u>\$ 2,727</u>	<u>\$ -</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
民國 113 年交易條件為月結 120 天，另電匯則為 30 天。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票據：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270	\$ -
應收關係人款項：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70,444	41,452
-其他	2,193	1,908
-子公司-東莞聯致	38,938	33,340
-其他	421	62
-其他關係人	110	737
	<u>\$ 112,376</u>	<u>\$ 77,499</u>

4. 其他應收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代處理事項墊款及其他非屬銷售商品：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欣興電子	\$ 23,636	\$ 21,635
-子公司	180	183
	<u>\$ 23,816</u>	<u>\$ 21,818</u>

5. 應付帳款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1,751</u>	<u>\$ -</u>

6. 其他應付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4,609	\$ 5,123
-子公司	68	2
-其他關係人	38	-
	<u>\$ 4,715</u>	<u>\$ 5,125</u>

上述其他應付款主係他公司代處理事項之墊款、購置設備及銷售商品權利金。

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向欣興電子承租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7.5 年，租金係按月支付。

(2)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興電子	\$ 8,337	\$ 26,634

B. 利息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興電子	\$ 735	\$ 1,318

8. 其他收益及費損與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金收入：		
子公司-鈺順	\$ 194	\$ 227
其他收益：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594	545
-子公司-其他	156	149
-其他關係人	6	-
	\$ 950	\$ 921

其他收益係支援關聯企業之服務收入、租金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

9.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收入：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350	\$ -

其他收入係具重大影響之個體租賃修改補償利益。

10.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度	112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620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欣興電子	\$ 5,200	\$ 3,490	\$ -	\$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017	\$ 7,281
退職後福利	231	287
	<u>\$ 5,248</u>	<u>\$ 7,56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一定期存款	<u>\$ 3,000</u>	<u>\$ 3,131</u>	海關貨物稅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租賃需要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均為\$7,532；另因進貨需要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均為\$15,000。
- (二)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已開立信用狀而尚未使用部分分別為\$15,000 與日幣 1,369 仟元及\$15,000 與日幣 3,169 仟元。
- (三)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有離職員工向本公司求償有關職業災害賠償，一審判決本公司需支付該員工薪資新台幣 415 仟元，並提繳退休金新台幣 71 仟元至勞保局退休專戶，職業災害部分無須賠償，本公司已就一審判決賠償金額認列入帳，惟該員工不服此一判決，提起上訴。另已於民國 114 年 2 月 6 日收到二審判決，本公司需支付金額在原估列範圍內。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借款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策略係維持與民國 112 年度相同。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	\$ -
總權益	\$ 1,077,777	\$ 1,033,660
負債資本比率	0.0%	0.0%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主要外匯交易為外銷應收帳款之美金、人民幣及國外採購應付帳款之美金。為因應匯兌風險，本公司持續密切注意匯率波動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匯率價格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以達到規避匯率變動風險目的。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55	32.78	\$ 44,417
人民幣：新台幣	15,088	4.48	67,594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6,003	32.78	524,574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553	30.71	\$ 78,403
人民幣：新台幣	12,046	4.34	52,280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2,333	30.71	378,755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彙總利益及損失分別為 \$6,097 及 \$1,548。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3年度			
<u>敏感度分析</u>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44	\$ -
人民幣：新台幣	1%	676	-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	-	5,246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84	\$ -
人民幣：新台幣	1%		523	-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		-	3,788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及興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 \$1,694 及 \$1,958。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徵信及評估信用風險。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13%	1.22%	
帳面價值總額	\$ 138,407	\$ 739	\$ 139,146
備抵損失	181	9	190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18%	4.60%	
帳面價值總額	\$ 102,900	\$ 87	\$ 102,987
備抵損失	188	4	192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	112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92	\$ 439
減損損失迴轉	(2)	(247)
12月31日	\$ 190	\$ 192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動用借款餘額分別為 \$250,000 及 \$100,000。
- C. 本公司投資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年以上
租賃負債	\$ 6,080	\$ 2,863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1,208	\$ 16,811	\$ -

除上列所述者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興櫃股票投資皆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69,353	\$ -	\$ 100,010	\$ 169,363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86,569	\$ -	\$ 109,210	\$ 195,779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 (2)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二及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係採用市場法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最近相同或類似交易之價格作為可觀察輸入值，推算處分群組之公允價值。

(3)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民國112年1月6日因欣興電子併購旭德科技，並轉換成持有欣興電子股票，因此本公司於該事件發生後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二等級轉移至第一等級。

6.下表列示民國113年及112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3年	112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109,210	\$ 115,8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9,200)	(6,657)
12月31日	\$ 100,010	\$ 109,210

7.民國113年及112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3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87,607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12,403	淨資產價值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市場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u>112年12月31日</u>		<u>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u>	<u>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u>
	<u>公允價值</u>	<u>評價技術</u>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7,331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14,359	淨資產價值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市場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87,520	現金流量折現法	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長期營收成長率及長期稅前營業淨利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輸入值</u>	<u>變動</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1%	\$ -	\$ -	\$ 876	(\$ 876)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124	(124)
淨資產價值法						
			<u>\$ -</u>	<u>\$ -</u>	<u>\$ 1,000</u>	<u>(\$ 1,000)</u>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	±1%	\$ -	\$ -	\$ 73	(\$ 73)
權益工具淨資產價值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144	(144)
權益工具現金流量折現法	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875	(875)
			<u>\$ -</u>	<u>\$ -</u>	<u>\$ 1,092</u>	<u>(\$ 1,092)</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		交易對象	關 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	其他約定
						形	處分損益(註6)				考依據	事項
蘇州聯致科技有 限公司	土地使用權及該土地 上之建物	110/12/16	95/6/12	\$ 278,030	\$ 613,101	註4	\$ 164,840	蘇州群策科技 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 公司	資產活化	不動產 估價報告書	-

註1：處分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註4：目前已收取交易金額計人民幣136,200仟元(約合新台幣613,101仟元)。

註5：有關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處分土地使用權及該土地上之建物一案，請詳附註四、(三)及六、(八)說明。

註6：處分損益已扣除應交土地增值稅、應交印花稅、應交城市維護建設稅及附加規費共計人民幣35,387仟元(約合新台幣159,294仟元)。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								
			交易情形	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進（銷）貨					佔總應收（			備註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款之比率	（註2）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	銷貨	\$ 175,295	46.67%	電匯120天	銷貨價格與一般銷 貨交易條件無重大 差異	與一般銷貨交易條 件無重大差異	\$ 70,714	42.6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註2(2))	損益 (註2(3))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illy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 1,541,833	\$ 1,541,833	48,106,400	100.00	\$ 396,878	\$ 130,221	\$ 130,221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MC Materials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198,329	198,329	6,500,000	100.00	127,696	1,310	1,310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25,000	25,000	2,500,000	41.67	13,788	(1,099)	(462)	
Willy Holding Limited	AMC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377,488	377,488	11,760,625	92.91	395,373	140,226	130,281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536,107	2	\$ 1,254,655	\$ -	\$ -	\$ 1,254,655	\$ 138,629	92.91	\$ 128,800	\$ 313,375	\$ -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186,054	2	196,680	-	-	196,680	1,058	100.00	1,058	112,789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註3)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 1,254,655	\$ 1,260,588	\$ 676,356
東莞市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196,680	196,680	676,35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1)蘇州聯致實收資本為RMB342,881仟元，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USD38,275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38,456仟元。

(2)東莞市聯致實收資本為RMB41,530仟元，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USD6,000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USD6,000仟元。

註4：係以RMB：NTD=1:4.48，USD:NTD=1:32.78列示之。

註5：本公司原於民國109年12月15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核准函，核准期間自民國109年12月16日至112年12月15日，惟後續經濟部以國內營業收入淨額未達\$500,000，不符合營運總部申請要件為由，不予核發核准函。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79,624	21.20	-	-	\$38,938	23.48	\$ -	-	\$ -	\$ -	\$ -	-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0
支票存款					210
活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46,684
-美金存款		美金 508,869 元 (註1)			16,680
		匯率 32.78			
-日幣存款		日幣 14,956,562 元 (註1)			3,142
		匯率 0.2101			
-人民幣存款		人民幣 6,396,157 元 (註1)			28,655
		匯率 4.48			
定期存款-美金存款		美金 550,000 元 (註1)(註2)			18,029
		匯率 32.78			
				\$	<u>113,470</u>

註1：外幣數係以單位元列示。

註2：上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2.50%~4.20%。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金 額</u>		
<u>項</u>	<u>目</u>	<u>成 本</u>	<u>淨 變 現 價 值 (註)</u>	<u>備 註</u>
原 料		\$ 29,538	\$ 29,558	以重置成本衡量
在 製 品		4,781	5,001	以淨變現價值衡量
製 成 品		13,959	16,257	以淨變現價值衡量
商 品		54	54	以淨變現價值衡量
		48,332	<u>\$ 50,870</u>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5,242)			
		<u>\$ 33,090</u>		

註：上開淨變現價值係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計\$15,242後之金額。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u>上市公司</u>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91,871	\$ 86,569	-	\$ -	-	(\$ 17,216)	491,871	\$ 69,353	無	
<u>非上市櫃公司</u>										
Unitech Capital Inc.	500,000	14,359	-	-	-	(1,956)	500,000	12,403	無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8,998	87,520	-	-	-	(8,251)	4,508,998	79,269	無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8,954	161	-	4	-	-	18,954	165	無	
PI R&D CO.,LTD	8,000	-	-	-	-	-	8,000	-	無	
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2,525	7,170	-	1,003	-	-	262,525	8,173	無	
		\$ 195,779		\$ 1,007		(\$ 27,423)		\$ 169,363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股數(仟股)	餘 額 金 額	本 期 股數(仟股)	增 加 金 額(註1)	本 期 股數(仟股)	減 少 金 額(註2)	期 末 股數(仟股)	持 股 比 例	餘 額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評 價 基 礎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Willy Holding Limited	48,106	\$ 256,106	-	\$ 150,242	-	(\$ 9,470)	48,106	100.00%	\$ 396,878	\$ 396,878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無
AMC MATERIALS LIMITED	6,500	122,649	-	11,308	-	(6,261)	6,500	100.00%	127,696	127,696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無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00	14,249	-	-	-	(461)	2,500	41.67%	13,788	13,788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無
		<u>\$ 393,004</u>		<u>\$ 161,550</u>		<u>(\$ 16,192)</u>			<u>\$ 538,362</u>			

註1：係民國113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2：係民國113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已實現銷貨毛損淨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供 應 商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A200公司	\$ 10,377	
B403公司	8,846	
A101公司	4,521	
A015公司	3,815	
E370公司	2,687	
其他零星供應商	<u>23,374</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餘額之5%
	<u>\$ 53,620</u>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u>	<u>金</u>	<u>額</u>
銷貨收入-銅箔基板		188,454	張	\$	140,612
銷貨收入-精密化學		84,392	公斤		40,998
銷貨收入-玻璃纖維布黏合片		212,258	公尺		38,031
銷貨收入-軟板		571,781	公尺		36,790
銷貨收入-原物料		4,635	公斤		116
					256,547
代工收入		1,223,565	張		99,172
					355,719
減：銷貨退回				(	325)
銷貨折讓				(	957)
				\$	354,437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	\$ 434
加：本期進貨	4,279
減：期末商品	(54)
轉列加工成本-直接原料	(4,548)
轉列製造費用	(111)
本期銷售商品成本	-
期初原料	40,271
加：本期進料	166,961
製成品轉入	14,673
減：期末原料	(29,538)
出售原料成本	(235)
轉列代工成本-直接原料	(15,934)
轉列製造費用	(19,331)
轉列營業費用	(1,628)
本期耗用原料	155,239
直接人工	21,710
製造費用	73,361
製造成本	250,310
加：期初在製品	3,874
減：期末在製品	(4,129)
製成品成本	250,055
加：期初製成品	20,005
減：期末製成品	(12,883)
轉列原料	(14,673)
轉列代工成本-直接材料	(3,650)
轉列營業費用	(902)
製成品報廢數	(10,541)
本期產銷成本	227,411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續)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加：	直接原料-外購商品轉入		4,548
	直接原料-原料轉入		15,934
	直接材料-製成品轉入		3,650
	直接人工		19,838
	製造費用		45,261
	期初在製品		5,928
	期初製成品		15
減：	期末在製品	(	652)
	期末製成品	(	1,076)
	轉列營業費用	(	154)
	直接材料下腳收入	(	12,922)
代工成本			80,370
轉列其他營業成本			41,198
出售原料成本			235
存貨評價及報廢影響數			10,425
營業成本總數		\$	359,639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電	費			\$	33,632		
薪	資	費	用		33,581		
消	耗	品	費		27,173		
折	舊	費	用		15,360		
員	工	保	險		10,085		
環	境	清	潔	費	8,354		
修	繕		費		8,338		
其	他				23,297		
				\$	159,820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之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9,438		
運			費		2,722		
佣	金	支	出		1,516		
員	工	保	險		1,061		
廣	告		費		1,028		
其			他		3,685		
					<u>19,450</u>		
				\$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之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11,549		
折	舊	費	用		2,774		
勞	務	費			2,578		
保	全	費			2,252		
各	項	攤	提		2,021		
其		他			5,445		
					<u>5,445</u>		
				\$	<u>26,619</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之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10,625		
材		料	費		1,173		
員	工	保	險		1,170		
折	舊	費	用		868		
其			他		2,288		
					<u>16,124</u>		
				\$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之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 功能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5,130	\$ 30,037	\$ 105,167	\$ 66,248	\$ 32,607	\$ 98,855
勞健保費用	9,679	3,213	12,892	9,816	3,541	13,357
退休金費用	3,145	1,629	4,774	3,217	1,767	4,984
董事酬勞	-	1,575	1,575	-	1,575	1,5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972	1,180	5,152	4,065	1,131	5,196
折舊費用	15,361	3,891	19,252	29,238	4,830	34,068
攤銷費用	-	2,021	2,021	-	1,821	1,821

附註：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87人及189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本公司係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酬金。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398 號

會員姓名：(1) 林雅慧
(2) 王崧澤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16742182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09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444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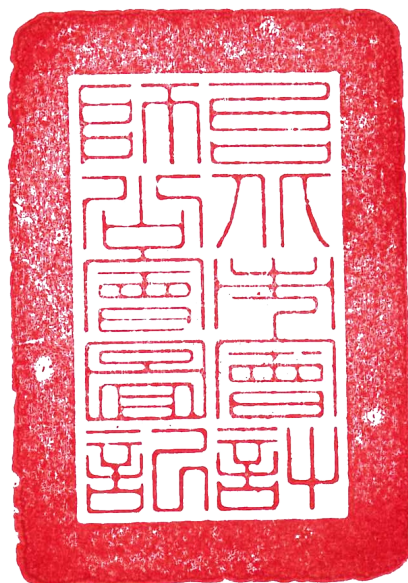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林雅慧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王崧澤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20 日